

# 戒毒所里的“生活委员”

了“生活委员”。

## 另类公告

7月,浙江省十里坪强制隔离戒毒所贴出了一张“奇怪”的公告:为了进一步推进规范化管理,决定在戒毒人员中公开竞聘民管会成员。

“我毒龄十多年,三进宫了。我琢磨着,当个小组长什么的,能给我个以身作则的机会,这样,说不定这次能彻底戒毒。”李方说,他从初中毕业后辍学打工到去年,大大小小的招聘会和面试参加了不下几十次,对于回答问题,也是经验丰富。抱着试一试的想法,他报名参加了民管会成员的竞选。

和李方一起报名的,有好几十名戒毒人员。凭着以前在外面应聘的经验,李方闯进了竞选的最后一环——演讲答辩。

## 一边冒汗一边答辩

演讲答辩一共分为两部分。首先,参加竞选的戒毒人员需要就“我将如何做好自己所竞争岗位的工作”作5分钟的演讲,随后接受台下民警和戒毒人员题目的提问。

李方的演讲主题是“桥梁”。他向台下100多名戒毒人员承诺,如果他当上民管会

委员,他将做好戒毒人员和民警之间的沟通桥梁。“如果我当选民管会成员,我将会特别注意戒毒人员的伙食、被服和卫生情况,将戒毒人员的合理意见传递给警官。另外,我也将协助警官,调解戒毒人员之间的矛盾。总而言之,我们是个大集体,我会做好大家的生活委员。”

“演讲挺顺利的,但是一到答辩环节,我紧张得浑身冒汗,讲着讲着就成了结巴。下台的时候,一点都不记得自己讲了些什么。”李方说。

在戒毒人员大会民主测评后和戒毒所审批后,李方正式成为了戒毒人员的“生活委员”。

## 上任两把火

成为“生活委员”后没多久,李方便烧了上任“第一把火”。十里坪所的食堂用水来自附近水库,夏日雨天多,戒毒人员用水就变得有些浑浊,2000多号戒毒人员的饭碗,一到雨天就洗不干净。李方向食堂和民警提议,在雨天时将碗筷多洗几遍。这一提议,得到了戒毒人员和民警的一致肯定。

“第二把火”还是在食堂。随着猪肉价格的上涨,戒毒所食堂的肉价也有所提高,有不少戒毒人员抱怨不已。李方从食堂处要来了进货

单,抄下数据,回去和提意见的戒毒人员进行了沟通,得到了理解。

“我们戒毒人员的很多不满,都是因为缺少沟通造成的。我的任务就是沟通,和其他戒毒人员沟通,和警官沟通,让大家能更安心戒毒。”李方说;“我会真心服务大家,架好这座沟通的桥。”

十里坪所所长赵建功说:“戒毒人员有很强的维权意识,尊重他们的民主权利、发挥他们的才干,是提高民警执法透明度、规范场所管理的必然要求。”



浙江省监狱管理局 浙江法制报社 联办



■本报记者 陈梦吉 通讯员 章灵峰

“你说你做事公道,那要是你老乡和外省人发生了矛盾,你帮谁?”

“队里老弱病残人员较多,你打算怎么协助队长做好他们的工作?”

“你都戒毒3次了,要是连毒都戒不了,凭什么让我们相信你能够做好?”

23岁的李方(化名),在台下几百名戒毒人员的发问下,满头大汗地鞠了一躬,匆匆结束了“答辩”。民警唱票时,他在心里默念,还是别选上自己的好,这“生活委员”太难当了。然而,结果让李方感到意外,他获得的票数远远超过了其他参选的戒毒人员,当仁不让地成为

# 全球仅存1株的“普陀鹅耳枥”迎来生机

## 省林业部门开出“药方”保护极小种群野生植物

意义巨大,但目前数量稀少,受威胁程度严重。近两年来,深圳仙湖植物园副研究员张寿洲博士等也多次到草鱼塘,对“景宁木兰”进行研究。

“正常情况下,8月中旬;景宁木兰’的果实成熟,但从监测情况来看,多数果实是在五月份全部落光,使得难以采到成熟的果实,进行自然繁育。”陈征海说,如果再不进行保护,这一物种将濒临灭绝的厄运。

## 极小种群野生植物面临濒危

其实,在我省,像“景宁木兰”这样处境的野生植物还有不少,它们都属于极小种群野生植物。据浙江省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总站站长丁良冬介绍,极小种群野生植物是指分布地域狭窄,长期受到外界因素胁迫干扰,呈现出种群退化和个体数量持续减少,种群和个体数量已低于稳定存活界限的最小生存种群。一般认为,对于木本植物来说,野外种群稳定存活界限约为5000株。

据调查,我省目前有130余种珍稀小种群

野生植物正处于濒危甚至灭绝状态,其中不乏我省特有品种的植物;“普陀鹅耳枥”等28种。一些物种野外植株不到10株,如“天目铁木”仅存5株;“百山祖冷杉”仅存3株;“普陀鹅耳枥”全球仅存1株。

是什么原因导致这些野生植物面临濒危状态?丁良冬分析认为,这主要是因为野生植物自身生理机能脆弱,同时,外部环境特别是人类活动的冲击,导致资源数量下降。“这些野生植物的保护工作已迫在眉睫了!”丁良冬说,如果不采取科学的人为干预措施,它们有可能在短期内灭绝,其所拥有的基因资源也将永远消失。

物种的消失不仅会给生态系统带来不良后果,而且也将使生物群落中的平衡受到破坏。陈征海说,有研究表明,一种植物的消失将带来几十种伴生物种的消失,进而引起更多的物种陷入危机之中。

## 编制保护规划 拯救野生植物

令人欣慰的是,这一问题已引起省林业部

门的重视。我省编制了5年的《浙江省极小种群野生植物拯救保护规划》,计划对全省35种极小种群野生植物分批实施保护。为此,今年,浙江省财政还专门拨出400万元资金,用于首批实施的11个极小种群野生植物的保护拯救工作。

据了解,根据这份规划方案,主要采取就地保护和迁地保护这两种方式。陈征海说,就地保护就是对原生境的极小种群野生植物进行保护,重点是保护野生植物赖以生存的地形地貌、土壤、植被等原生生态环境自然状况原貌。为此,林业部门将通过建立保护区、保护小区、保护点等形式,加强巡查、监管、严禁盗伐等改变原生生态环境的行为。对于一些处于自然灾害潜在区域的保护植物,他们将通过必要的筑坝、驳坎等工程设施,来保障野生植物原生地的安全。

另外一种就是迁地保护。陈征海说,对极小种群物种开展迁地保护,主要包括活株植物整体的迁地保护、种子和组织的迁地保护、基因库保存等。此外,他们还将通过种子繁育的方式,扩大野生植物的种群。

(上接1版)

浙江已知的木兰属野生树种均为乔木,而这一树种呈灌木状,形态奇特,引起了陈征海的浓厚兴趣。于是,他采摘了几朵花蕾,作为样本带回去。将花蕾一层层剥开后,陈征海发现,花蕾的花被片为12-15片,最多的有18片。“这种疑似木兰的花被片数要比木兰属其他物种多,很可能是一个新品种。”陈征海说。

历经几年的研究,陈征海与杭州植物园的裘宝林教授认为,这种野生植物是木兰属新品种,并于1989年在国内权威杂志《植物分类学报》上发表了该研究成果。由于其花期早、花形美观、花色艳丽,这一研究成果刚发表,就备受不少花卉爱好者的关注。

后来,一些花卉爱好者直接跑到景宁挖掘“景宁木兰”,导致这一植物野外种群数量大幅减少。陈征海说;“景宁木兰”刚被发现时,有120余株,到2007年调查时,其数量锐减为60余株。

“景宁木兰”经济观赏价值高,科学、文化

## (2011)杭滨催字第9号

本院于2011年6月15日受理了申请人济南益通风机有限公司的公示催告申请,对其遗失的杭州联合银行浦沿支行营业部号码为GA/0106385328的银行承兑汇票(票面金额为人民币15万元整,出票日期为2011年1月27日,汇票到期日为2011年7月27日,出票人为杭州惠冠实业有限公司,收款人为杭州欣昌龙实业有限公司,被背书人为杭州力盾混凝土外加剂有限公司,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含山恒泰非金属材料分公司,巢湖市集联民爆物品有限公司巢湖市化轻民爆分公司,巢湖市集联民爆物品有限公司,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淮北九一零腾飞工贸有限责任公司,安徽星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宿州仙珠工贸有限公司、济南益通风机有限公司)依法办理了公示催告手续。公示催告期间无人申报权利。本院于2011年8月16日作出(2011)杭滨催字第9号民事判决书,宣告上述票据无效。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申请人济南益通风机有限公司对上述款项有权请求支付。 宁波市江东区人民法院

## (2011)甬东南初字第699号

叶爱军:本院受理原告王宝莉诉被告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因用其他方式无法向你送达裁判文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84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1)甬东南初字第69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 宁波市江东区人民法院

## (2011)甬东南初字第428号

李文:本院受理原告宁波江东海美机械有限公司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1)甬东南初字第42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宁波市江东区人民法院

## (2011)甬东南初字第1343号

王健红:本院受理原告王燕鸣诉被告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民事裁定书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

本案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次日下午14时在本院第四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逾期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宁波市江东区人民法院

## (2011)甬海商初字第1105号

葛亚海、潘晓通: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东门支行与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2011年11月17日14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西郊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

## (2011)甬海商初字第738号

邹华丽:本院受理原告陈珠文诉被告邹华丽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1)甬海商初字第73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

## (2011)甬海商初字第604号

张斌:本院受理原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海曙支行与被告张斌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1)甬海商初字第60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

## (2011)甬海商初字第544号

吴小明:原告宁波久信典当有限公司诉被告吴小明、歌山建设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典当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1)甬海商初字第54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

## (2011)嘉平民初字第460号

马娟敏:本院受理原告金春明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1)嘉平初

# 法院公告

2011年8月18日

字第460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平湖市人民法院

## (2011)湖吴环初字第117号

李海燕:上诉人杭州雨林床上用品厂就(2011)湖吴环初字第117号民事判决书提起上诉。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上诉状副本。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逾期将依法审理。 湖州市吴兴区人民法院

## (2011)湖吴环初字第399号

杨国良:本院受理原告魏明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1)湖吴环初字第39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

## (2011)金义商初字第30号

王爱雄、朱新乐:本院对史新科与王爱雄、朱新乐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1)金义商初字第3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王爱雄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支付原告史新科货款人民币20222元。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义乌市人民法院

## (2010)金义商初字第3831号

叶建伟:本院对方晓玲与义乌市雨润进出口有限公司叶建伟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0)金义商初字第3831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叶建伟于本判决生效后10日内支付原告方晓玲货款1110106元并赔偿利息损失(从2010年12月1日起按中

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计付至实际履行之日止)。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义乌市人民法院

## (2011)金义商初字第1795号

孙红彩:本院受理朱秀君与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次日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2日9:30(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九号庭开庭审理。 永康市人民法院

## (2010)金义商初字第3429号

谢尚安:本院对贾永峰与谢尚安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0)金义商初字第3429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谢尚安于本判决生效后10日内支付原告贾永峰货款人民币51500元及赔偿利息损失(从2010年10月26日起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至实际履行之日止)。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义乌市人民法院

## (2011)金义商初字第1384号

李大浪:本院受理原告徐春燕诉你与被告李大勇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2日14:10(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九号庭开庭审理。 永康市人民法院

## (2011)金义商初字第1385号

李大浪:本院受理原告胡梅仙诉你与被告李大勇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2日15:30(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九号庭开庭审理。 永康市人民法院

## 永康市人民法院

## (2011)金永商初字第1222号

姚勇:本院受理原告柳晓爱诉你与陈洪伟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2日8:40(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九号庭开庭审理。 永康市人民法院

## (2011)金永商初字第789号

王云根:本院对杨陈超诉王云根、胡春尧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1)金永商初字第78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永康市人民法院

## (2011)金永商初字第1167号

胡联忠:本院受理原告徐小柱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2日8:40(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九号庭开庭审理。 永康市人民法院

## (2011)金永商初字第1469号

姚勇:本院受理原告姚俊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2日9:30(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九号庭开庭审理。 永康市人民法院

## (2011)金永商初字第345号

骆新年:本院受理原告朱文革与你、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包头支公司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1)金永商初字第345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永康市人民法院